

#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2021〕378号

##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21年度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立项评审结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厅属中专学校，有关高校：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申报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2021年度课题的通知》（皖教秘〔2021〕174号）工作部署，依据相关规定和要求，经专家对各单位申报的课题进行了认真评审，共评出2021年度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立项课题160项，其中重点项目10项、一般项目150项，公示无异议，经省教育厅审查批准，现予公布，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请各项目组严格执行《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实施办法》（皖教科研〔2017〕1号）的规定和要求，严守学术规范，规划、落实好各阶段的研究工作，充分发挥教育科研在立德树人、提升教学质量、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推进教育现代化等方面的支撑、驱动和引领作用，按时完成研究任务。

二、项目实施垂直管理。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负责具体管理，采取切实措施推进研究工作，并为研究提供必要条件；省教科院加强项目过程监督，严把结题关。项目的开题报告、中期报告、重要变更和成果鉴定申请等重大事项均须经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签章后，通过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管理系统及时上传安徽省

教育科学研究院审批、备案。

三、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管理系统登录路径。登录安徽基础教育资源网，点击“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精彩活动-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项目组可以通过项目的用户名（项目编号，见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1 年度立项名录第一列信息）和密码（初始密码为 654321）登录，请获准立项的项目组 30 日内登录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管理系统，在“通知公告”栏目下载《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立项通知书》，并在系统中上传《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课题申请书》及《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附件：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1 年度立项名录



（此件不予公开）